

中华人民共和国黑色冶金行业标准

YB/Txxxxxx—xxxx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The norm of energy consumption per unit product of light burnt
magnesium roasting process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发布

xxxx-xx-xx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83）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 、 、 、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轻烧镁单位产品能源消耗（以下简称单位产品能耗）限额的能耗限额等级、技术要求、统计范围和计算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轻烧镁企业单位产品能耗的计算、考核以及新建、改扩建项目的能耗准入。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规范性的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2589 综合能耗计算通则

GB/T 3101 有关量、单位和符号的一般原则

GB/T 12723 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编制通则

GB 17167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12723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源消耗 energy consumption per unit product of light burnt magnesium

统计报告期内，每生产 1t 合格轻烧镁，扣除回收的能量后实际消耗的各种能源总量。

4 能耗限额等级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限额等级见表1。其中1级能耗最低，能源效率最高。

表1 轻烧镁能耗限额等级

单位为千克标准煤每吨

轻烧镁产品	能耗限额等级, ≤		
	1	2	3
CBM95	180	200	230
CBM90	178	190	230
CBM85	175	185	220
CBM75	170	180	220

注1：电力折标准煤系数取当量值[0.1229 kgce/(kW·h)]。
注2：中间牌号产品能耗限额值可用内插法算得。

5 技术要求

5.1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限定值

现有企业生产的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限定值应不大于3级指标。

5.2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准入值

新建或改扩建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准入值应不大于2级指标。

5.3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先进值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先进值应不大于1级指标。

6 统计范围和计算方法

6.1 统计范围

6.1.1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为原料进入生产线后加工生产合格轻烧镁产品的能源消耗量。以生产为主的能耗，不含用于基建、技改等其它能耗，应扣除余热余能量。

6.1.2 用于统计的量、单位、符号应符合GB/T 3101的规定。

6.1.3 根据GB 17167的要求配备能源计量器具，并建立能源计量管理制度。

6.1.4 各种能源及耗能工质折标系数按GB/T 2589 执行。

6.2 计算方法

轻烧镁单位产品能耗按式(1)计算：

$$E = \frac{e_z - e_h}{P} \dots\dots\dots (1)$$

式中：

E ——单位产品能耗，单位为千克标准煤每吨（kgce/t）；

e_z ——统计报告期内消耗的能源的折标准煤量，单位为千克标准煤（kgce）；

e_h ——统计报告期内回收的能源的折标准煤量，单位为千克标准煤（kgce）；

P ——统计报告期内合格耐火原料产品产出量，单位为吨（t）。

7 节能措施

7.1 管理节能措施

7.1.1 企业应建立和健全能源管理制度，定期制订能源规划，定期实施能源诊断。

7.1.2 企业应建立工序用能责任制，制定工序用能计划和工序能耗考核办法，定期进行考核。

7.1.3 企业应建立和健全工序用能统计制度，建立工序用能台账。

7.1.4 企业应根据GB 17167的要求配备能源计量器具，并建立能源计量管理制度。

7.1.5 企业应建立和完善能源折算系数的实测制度，对于大宗能源介质定期测定，并建立台账。

7.2 技术节能措施

7.2.1 根据工艺要求与设备能力，制定合理的加热温度、烧成温度，减少原料消耗和能源消耗。

7.2.2 采用节能技术，如余热利用等。

7.2.3 采用节能设备。
